

居家托育人員托育服務考核表

居家托育人員：_____

中和區 居家托育服務中心

考核日期： 年 月 日(中心填)

指標	項次	考核內容	考核重點、文件	托育人員自評		居托中心覆評		不適用	說明
				符合	不符合	符合	不符合		
專業服務指標 每題7分	1	居家托育環境符合托育服務環境安全檢核指標規定	檢視一年內訪視紀錄，托育服務環境安全檢核表皆符合規定						
	2	實際收托兒童人數符合收托人數規定	檢視一年內收托回報資料						
	3	新收托、結束收托兒童 7 日內回報收托異動	檢視一年內收托回報資料						
	4	與家長簽訂托育契約書	托育人員出具托育契約書						
	5	托育費用符合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公告收退費項目及基準	檢視托育契約書所載收退費規定						
	6	每年完成 18 小時在職訓練，且每 2 年完成 8 小時基本救命術課程	檢視托育人員授課時數證明						
	7	每 2 年至少接受 1 次健康檢查	檢視托育人員健康檢查資料						
	8	無規避、妨礙或拒絕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社會局或居家托育服務中心檢查、訪視輔導及監督	檢視一年內訪視紀錄						
	9	無違反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等相關規定	檢視一年內訪視紀錄						
	10	記錄兒童生活及成長過程	檢視收托兒童生活日誌等多元紀錄						

指標	項次	考核內容	考核重點、文件	托育人員 自評		居托中心 覆評		不適用	說明
				符合	不符合	符合	不符合		
托育 品質 指標 每題 6分	11	了解並落實兒童意外/突發事件通報流程。	1. 現場訪談托育人員 2. 檢視一年內訪視紀錄						
	12	依收托兒童年齡定期完成兒童發展檢核表並回傳，發現篩檢異常時通知家長及居家托育服務中心	檢視收托兒童發展檢核表及通知紀錄						
	13	居家托育場域內發生傳染病與可能影響時，均能盡速聯繫與告知受託兒童家長並採取降低交叉感染的措施，落實相關清潔工作，且 48 小時內主動回報居家托育服務中心	1. 現場訪談托育人員 2. 檢視一年內訪視紀錄						
	14	依兒童年齡及需求安排基本作息，並提供適齡適性的教玩具、遊戲或學習活動時間	1. 現場訪談托育人員 2. 檢視現場環境						
	15	依兒童年齡提供多元（多變化）、營養均衡飲食，並適用適齡的餵食或用餐方式	1. 現場訪談及觀察托育人員 2. 檢視佐證資料						

托育人員簽名：

自評日期： 年 月 日

備註：一、考核項目符合 13 項（含）以上為考核通過，但專業服務指標如有一項不符合，視同考核未通過。

二、計分方式：專業服務指標每項 7 分、托育品質指標每項 6 分。新北市公共托育合作聯盟考核需達(含)70 分以上。

三、一年內訪視紀錄，依「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辦理未滿二歲兒童托育公共化及準公共服務作業要點」係指申請獎助日前一年內。

四、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等相關規定，係包含「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」、「居家式托育服務提供者登記及管理辦法」及「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辦理未滿二歲兒童托育公共化及準公共服務作業要點」等相關法令規定。

考核結果（居家托育人員提升托育服務品質獎助計畫）： 通過(備註一) 不通過

(中心填寫)（新北市公共托育合作聯盟考核）： 通過(備註二) 不通過

訪視員：

督導簽核：

